



HC INTERNATIONAL, INC.

慧聪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2)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慧聪网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公佈本公司及其全部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分別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之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收入	108,618	83,554	193,403	144,399
毛利	92,834	65,073	163,985	112,840
經調整EBITDA/(LBITDA)	7,359	4,531	10,042	(3,196)
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4,349	(2,173)	2,403	(11,171)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度重要財務數字

-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9,340萬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則約為人民幣14,440萬元。
-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率約為85%，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則約為78%。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扣除利息、所得稅、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土地使用權及股份付款前經調整盈利(「EBITDA」)約人民幣1,004萬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則錄得經調整扣除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LBITDA」)約人民幣320萬元。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40萬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有虧損約人民幣1,117萬元。

財務及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持續經營業務錄得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9,340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440萬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業務分部錄得銷售收入約人民幣3,793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325萬元)。本集團從網上服務業務分部錄得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2,025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957萬元)。本集團從會議及其他服務業務分部錄得銷售收入約人民幣3,522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158萬元)。

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199,000元(二零一零年：虧損人民幣11,837,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的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3,901萬元(二零一零年：流入人民幣2,702萬元)。

作為核心電子商務運營商之一，本集團在二零一零年不斷提升電子商務產品，推出嶄新增值服務，致力提高服務質量，從而致令中小企業電子商務業務營銷表現力臻完美，促成多宗交易，並擴大企業的品牌效應。

本集團已形成線上線下產品配合互動而立體的產品資源組合，成功打造出「網+刊+十大」特有電子商務行銷模式，為用戶全面提供最佳的產品或商務解決方案。

由於管理層認為提供市場研究解決方案服務乃本集團非核心業務，故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兩份股份轉讓協議(「出售協議」)，合共出售北京慧聰博信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履約合營公司」)70%股本權益及北京鄧白氏慧聰市場信息諮詢有限公司(「銷售合營公司」)40%股本權益。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256,790,000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3,910,000元。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狀況維持穩健。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短期貸款。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仍為0%，與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計算資本負債比率時參考到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短期貸款(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0,43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2,850,000元至約人民幣253,280,000元。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慧聰國際資訊有限公司(「北京慧聰」)與慧聰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根據出售協議，北京慧聰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履約合營公司合共7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7,979,000元)及銷售合營公司合共4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3,569,000元)。由於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就上述出售交易(「出售」)計算的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合共低於25%，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由於買方分別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郭凡生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郭江先生各擁有50%權益，買方為郭凡生先生及郭江先生的聯繫人士，故買方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出售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現時預期出售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完成。有關出售之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之通函。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以上之出售之市場研究及分析業務資料將以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列賬。比較數字已重列。

員工

本集團能持續成功發展，全賴本集團員工擁有過人技能，積極進取且勇於承擔。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3,176名僱員。

顧員的薪酬大致上與市場趨勢一致，並與業內的薪酬水平相符。授予僱員的購股權以個別員工表現為基準。本集團僱員的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培訓課程及教育津貼。

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於行使購股權後已發行1,14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另額外53,809,685股股份依照下文「認購新股份」一段所詳述認購協議(「認購協議」)發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43,828,645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用作抵押。

匯兌風險

鑒於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而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董事相信本集團業務毋須承擔重大匯兌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其他事項

更新計劃授權限額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更新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計劃授權限額。有關更新上述購股權計劃之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之通函及公佈。

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本公司與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alent Gain Developments Limited(「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認購方配發及發行53,809,685股新股份，認購價為每股面值1.50港元。

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完成，合共53,809,685股股份按照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獲授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

有關認購協議之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之公佈。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收入	4	108,618	83,554	193,403	144,399
銷售成本	5	(15,784)	(18,481)	(29,418)	(31,559)
毛利		92,834	65,073	163,985	112,840
其他收入		818	596	1,338	1,204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5	(66,051)	(44,904)	(121,475)	(84,996)
行政費用	5	(24,653)	(21,550)	(44,047)	(40,885)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948	(785)	(199)	(11,837)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646)	104	386	2,996
持續經營業務之 本期間溢利／(虧損)		2,302	(681)	187	(8,841)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之 本期間溢利／(虧損)	16	2,571	(1,693)	2,656	(4,678)
本期間溢利／(虧損)		4,873	(2,374)	2,843	(13,519)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匯兌差異		(171)	(165)	(348)	(196)
本期間全面溢利／(虧損)總額		4,702	(2,539)	2,495	(13,715)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349	(2,173)	2,403	(11,171)
—非控股權益		524	(201)	440	(2,348)
		4,873	(2,374)	2,843	(13,519)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重列)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溢利／					
(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178	(2,338)	2,055	(11,367)
—非控股權益		524	(201)	440	(2,348)
		4,702	(2,539)	2,495	(13,71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本期間應 佔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 營業務之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列值)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	0.0047	(0.0020)	0.0004	(0.015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7	0.0041	(0.0025)	0.0045	(0.0078)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	0.0044	(0.0020)	0.0004	(0.015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7	0.0039	(0.0025)	0.0043	(0.0078)
股息	8	—	—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 三十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47,546	140,468
土地使用權	9	17,938	18,152
無形資產	9	5,162	6,73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2,7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68	1,735
長期按金		1,780	1,749
預付款項		8,014	-
		182,608	171,630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0	21,755	18,84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536	7,214
直接銷售成本	11	59,859	39,248
應收一名關聯人士款項	17	1,504	981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17	5,217	23,39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56,785	188,424
		367,656	278,105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的資產	16	31,177	-
		398,833	278,105
總資產		581,441	449,735
權益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56,683	52,116
其他儲備	15	290,276	224,395
累計虧損		(93,678)	(96,081)
		253,281	180,430
非控股權益		3,235	2,795
總權益		256,516	183,225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2,216	2,262
遞延收入		259,029	195,96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795	50,311
其他應繳稅項	13	15,686	12,548
應繳所得稅	13	5,139	5,424
		309,865	266,510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的負債	16	15,060	–
總負債		324,925	266,510
總權益及負債		581,441	449,735
流動資產淨值		73,908	11,59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6,516	183,225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股本	其他儲備	累計 (虧損)/ 溢利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52,055	265,273	(103,016)	8,999	223,311
本期間虧損		-	-	(11,171)	(2,348)	(13,519)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匯兌差異	15	-	(196)	-	-	(196)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全面 虧損總額		-	(196)	(11,171)	(2,348)	(13,715)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15	-	3,298	-	-	3,298
行使購股權	15	52	266	-	-	318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52,107	268,641	(114,187)	6,651	213,21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52,116	224,395	(96,081)	2,795	183,225
本期間溢利		-	-	2,403	440	2,843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匯兌差異	15	-	(348)	-	-	(348)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348)	2,403	440	2,495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4,472	62,475	-	-	66,947
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15	-	3,200	-	-	3,200
行使購股權	14, 15	95	554	-	-	649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56,683	290,276	(93,678)	3,235	256,516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39,005	27,0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8,474)	(25,97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67,596	31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		78,127	1,35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8,424	201,11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匯兌虧損		(348)	(196)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6,203	202,28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6,785	202,280
持有待售的資產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6	9,418	–
		266,203	202,28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a) 一般資料

慧聰網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透過網上及網下渠道提供商業信息，於中國各地建立企業社區。本集團經營網上交易平台，透過其企業網站「hc360.com」提供行業搜尋結果優化服務(industrial search result prioritizing services)。本集團亦於中國出版其本身之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並編製市場研究報告。

本公司乃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84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本公司之第一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

除另有說明者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為單位呈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b) 編制基準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一併閱讀。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有關重新分類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權益總額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溢利／(虧損)並無影響。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慧聰國際資訊有限公司(「北京慧聰」)與慧聰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根據出售協議，北京慧聰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北京慧聰博信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履約合營公司」)合共70%股本權益及北京鄧白氏慧聰市場信息諮詢有限公司(「銷售合營公司」)合共40%股本權益。有關履約合營公司及銷售合營公司(「處置組」)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全面收入報表將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列賬，並已重列比較數字。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若干項目分類有所變動，主要原因為持續擴充網上服務範疇。於過往期間，本集團可被視為綜合企業，業務包括網上服務、工商業目錄、市場研究及其他服務業務。銷售人員工資成本及代理佣金成本均分類為銷售成本。於本期間，有關成本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分類為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以及行政費用。管理層認為，由於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網上業務，故分類變動可為使用者提供更多涉及本集團業務

表現及營運之相關財務資料。經修訂分類與一般網上服務業務之業內慣例貫徹一致。重新分類已追溯應用，因此已重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的比較數字。

以下為重新分類的影響：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增加	20,801	36,658
行政費用增加	3,199	3,522
銷售成本減少	(24,000)	(40,180)

2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述編製該等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中期期間就收入徵收之稅項乃採用預期全年盈利總額適用之稅率累計。

以下為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應用之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人士披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準則豁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有關政府相關實體與政府進行交易之所有披露規定。該等披露由一項披露規定取代：

- 政府名稱與其關係之性質；
- 任何個別重大交易之性質及金額；及
- 整體而言在質量上均屬重大之交易影響程度。

該準則亦澄清及簡化關聯人士之定義。

關聯實體間交易披露請參閱附註17。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中期財務申報」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準則強調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現有披露原則及增加其他指引以說明如何應用該等原則。其更加強調重大事件及交易之披露原則。額外規定涵蓋公平值計量方法變動(如重大)之披露及更新來自最近期年報之相關資料所需。會計政策變動僅導致額外披露。

以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應用，惟目前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供股份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的有限豁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呈列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以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均已頒佈，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提前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轉讓財務資產」，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僱員福利」，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管理層現正評估上述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一年尚未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業務帶來的影響，迄今尚未能確定影響程度。

3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申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與有關估計有所不同。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重大判斷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4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訂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執行董事從產品角度評估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網上服務以及會議及其他服務之表現。

執行董事根據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是項計量基準不包括來自經營分部之非經常性開支之影響。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業務可分為下列業務分部：

- (i) 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透過本集團運營／出版之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提供工商業信息。
- (ii) 網上服務—為客戶提供可靠平台在網上經營業務及結識業務夥伴。
- (iii) 會議及其他服務—主辦會議服務。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內，各業務分部之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有關處置組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市場研究及分析分部資料將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列賬。比較數字已重列。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工商業目錄及 黃頁目錄	網上服務	會議及 其他服務	總計	終止 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37,928	120,253	35,222	193,403	28,027
分部業績	(17,240)	8,892	6,811	(1,537)	2,656
其他收入	-	-	-	1,338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	-	(199)	2,656
折舊及攤銷以及購股權支出	1,447	8,468	1,664	11,579	463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	1,514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工商業目錄及 黃頁目錄	網上服務	會議及 其他服務	總計	終止 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43,252	69,570	31,577	144,399	24,051
分部業績	(13,851)	(3,146)	3,956	(13,041)	(4,818)
其他收入	-	-	-	1,204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	-	(11,837)	(4,818)
折舊及攤銷以及購股權支出	1,192	7,282	1,371	9,845	1,713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	489

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之所有銷售收入均來自中國外界客戶(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5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有關開支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以及行政費用，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之直接成本	7,337	7,531	14,690	15,048
網上服務之直接成本	12,692	4,746	20,164	8,701
會議及其他服務之直接成本	7,357	10,315	12,664	14,961
市場推廣費用	6,454	2,843	10,582	6,103
網絡及通訊費用	3,423	3,421	6,458	6,522
核數師酬金	481	791	962	1,71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2,747	40,778	97,505	79,259
土地使用權攤銷	107	107	214	213
無形資產攤銷	701	651	1,402	1,400
購股權支出	827	2,008	2,875	2,0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94	3,146	7,088	6,22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撇銷	-	-	-	48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撥備撥回)	599	551	599	1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溢利)	(18)	-	(47)	(19)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付款	3,389	3,317	7,025	6,484
其他費用	6,798	4,730	12,759	8,175
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以及行政費用總額	106,488	84,935	194,940	157,440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終止經營業務				
市場研究及分析之直接成本	6,618	9,527	14,284	15,036
市場推廣費用	-	256	-	493
網絡及通訊費用	129	123	264	22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469	4,400	9,015	8,766
無形資產攤銷	-	65	-	130
購股權支出	111	210	325	1,2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9	146	138	293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付款	448	486	869	1,011
其他費用	1,047	1,050	1,990	2,110
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以及行政費用總額	12,891	16,263	26,885	29,358

6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現行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i)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ii)	34	(967)	(47)	(1,721)
遞延所得稅	(680)	1,071	433	4,717
	(646)	104	386	2,996
終止經營業務：				
現行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ii)	-	-	-	-
遞延所得稅	-	-	-	140
	-	-	-	140

- (i)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於本期間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各個中國城市現行稅率就應課稅溢利徵收的稅項。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一般須就應課稅收入按國家及地方合併稅率25%繳付所得稅。若干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享有稅務優惠，並按15%至20%的稅率繳付稅項。

7 每股盈利／(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 溢利／(虧損)	2,302	(971)	187
權益持有人應佔終止經營業務之 溢利／(虧損)	2,047	(1,202)	2,216	(3,832)
	4,349	(2,173)	2,403	(11,171)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493,378	488,779	491,252
假設行使已授出購股權而增加 之股份	32,434	—	27,400	—
攤薄加權平均股數	525,812	488,779	518,652	488,479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持續經營業務之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	0.0047	(0.0020)	0.0004	(0.0150)
終止經營業務之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	0.0041	(0.0025)	0.0045	(0.0078)
持續經營業務之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人民幣)	0.0044	(0.0020)	0.0004	(0.0150)
終止經營業務之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人民幣)	0.0039	(0.0025)	0.0043	(0.0078)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須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購股權獲兌換(即本公司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此計算方式旨在確定應可按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計算之公平值(以本公司股份於期內之平均市價釐定)購入之股份數目。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乃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所有因兌換本公司所授購股權而產生之潛在普通股將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虧損構成反攤薄效應或無攤薄效應。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基本虧損與每股攤薄虧損相同。

8 股息

於期內，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9 資本開支

	商譽 人民幣千元	軟件開發 人民幣千元	數據庫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總值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之期初賬面淨值	167	1,068	5,496	6,731	18,152	140,468
添置	-	-	-	-	-	14,728
出售	-	-	-	-	-	(5)
折舊及攤銷	-	(303)	(1,099)	(1,402)	(214)	(7,226)
轉撥至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 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 資產	(167)	-	-	(167)	-	(419)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之期末賬面淨值	-	765	4,397	5,162	17,938	147,546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之期初賬面淨值	167	2,945	7,695	10,807	18,579	64,429
添置	-	20	-	20	-	25,977
出售	-	-	-	-	-	(1)
折舊及攤銷	-	(431)	(1,099)	(1,530)	(213)	(6,517)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之期末賬面淨值	167	2,534	6,596	9,297	18,366	83,888

10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30天至90天信貸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7,702	14,741
91至180天	2,368	2,912
181至365天	3,371	2,388
一至兩年	930	824
	24,371	20,865
減：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2,616)	(2,017)
	21,755	18,848

11 直接銷售成本

於收到第三方客戶的訂閱收入後，本集團即須向營業員及代理商支付銷售佣金及代理費。訂閱收入初步遞延處理，其後於提供服務之期間內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中確認。相應地，服務期內所賺訂閱收入直接應佔的佣金及代理費均予遞延處理，並於相同期間的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中確認。

12 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906	1,083
91至180天	130	898
181至365天	150	279
超過一年	30	2
	2,216	2,262

13 應繳所得稅及其他應繳稅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繳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5,139	5,424
其他應繳稅項：		
營業稅	10,316	6,405
文化及發展稅	1,726	1,872
其他稅項	3,644	4,271
	15,686	12,548

14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88,878,960	52,116
認購	53,809,685	4,472
行使購股權	1,140,000	9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543,828,645	56,683

法定普通股總數為1,000,000,000股(二零一零年：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一零年：每股0.1港元)之股份。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繳足。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4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於購股權獲行使後按行使價1.24港元及0.604港元發行，導致出現約人民幣554,000元的股份溢價。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53,809,685股本公司股份按扣除發行成本約人民幣66,947,000元(相當於約80,510,000港元)之代價發行，導致出現約人民幣62,475,000元的股份溢價。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43,828,645股。

購股權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所通過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董事會獲授權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僱員，以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按將由董事會釐定的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每份購股權之行使期為10年，於本公司股份首次在創業板開始買賣日期(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七日，「上市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後可予行使。從上市日期之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屆滿時起，有關承授人最多可分別行使購股權之33.3%、66.6%及100%。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額外購股權。

- (ii) 根據本公司股東所通過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獲授權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董事或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按將由董事會釐定的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26,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兩名執行董事及部分員工，而其中7,850,000份、9,350,000份、1,080,000份、581,000份、265,000份及130,000份購股權已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失效。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後十二個月屆滿時起計十年期間，以每股2.40港元的行使價行使該等購股權。從授出日期之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屆滿時起，有關承授人最多可分別行使購股權之33.3%、66.6%及100%。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10,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一名執行董事及部分員工，而其中2,460,000份、2,908,000份、346,000份、644,000份及84,000份購股權已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失效。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起計十二個月屆滿時起計十年期間，以每股1.49港元的行使價行使全部該等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23,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兩名執行董事及部分員工，而其中10,267,000份、1,035,000份、2,403,000份及316,000份購股權已分別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失效及行使。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後十二個月屆滿時起計十年期間，以每股1.24港元的行使價行使該等購股權。從授出日期之第一及第二週年屆滿時起，有關承授人最多可分別行使購股權之50%及100%。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14,6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一名執行董事及部分員工，而其中500,000份、1,880,000份及1,000,000份購股權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失效及行使。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後十二個月屆時起計十年期間，以每股0.604港元的行使價行使該等購股權。從授出日期之第一週年屆滿時起，有關承授人可全面行使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33,8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一名執行董事及部分員工，而其中份700,000份及400,000份購股權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失效。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後十二個月屆滿時起計十年期間，以每股0.82港元的行使價行使該等購股權。從授出日期之第一及第二週年屆滿時起，有關承授人最多可分別行使購股權之50%及100%。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3,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部分員工。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後十二個月屆滿時起計十年期間，以每股1.108港元的行使價行使該等購股權。從授出日期之第一及第二週年屆滿時起，有關承授人最多可分別行使購股權之50%及100%。

- (iii)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0,193,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2.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32%、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5.4年至6.6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介乎1.34%至4.43%。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變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 (iv)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919,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1.49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34.8%、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2年至5.5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4.911%。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變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 (v)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9,390,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1.2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49.0%、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2.4年至6.2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4.757%。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變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 (vi)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756,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0.60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72.2%、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8年至4.8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3.133%。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變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 (vii)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2,527,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0.82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79.8%、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4年至5.9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2.865%。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變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 (viii)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377,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1.108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77.4%、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8年至4.9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2.82%。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變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於一月一日	0.44	9,147,120	0.44	9,147,120
已行使	-	-	-	-
於六月三十日	0.44	9,147,120	0.44	9,147,120

(b) 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於一月一日	2.40	6,874,000	2.40	7,139,000
失效	2.40	(130,000)	2.40	(245,000)
於六月三十日	2.40	6,744,000	2.40	6,894,000
於一月一日	1.49	3,642,000	1.49	4,286,000
失效	1.49	(84,000)	1.49	(524,000)
於六月三十日	1.49	3,558,000	1.49	3,762,000
於一月一日	1.24	9,295,000	1.24	11,698,000
失效	1.24	(176,000)	1.24	(2,167,000)
已行使	1.24	(140,000)	1.24	-
於六月三十日	1.24	8,979,000	1.24	9,531,000
於一月一日	0.604	12,220,000	0.604	14,100,000
失效	0.604	-	0.604	(1,000,000)
已行使	0.604	(1,000,000)	0.604	(600,000)
於六月三十日	0.604	11,220,000	0.604	12,500,000
於一月一日	0.82	33,100,000	0.82	-
已授出	0.82	-	0.82	33,800,000
失效	0.82	(400,000)	0.82	-
於六月三十日	0.82	32,700,000	0.82	33,800,000
於一月一日	-	-	-	-
已授出	1.108	3,000,000	-	-
於六月三十日	1.108	3,000,000	-	-

於本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到期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0.44	9,147,120	9,147,120

(b) 購股權計劃

到期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	2.40	6,744,000	6,874,000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1.49	3,558,000	3,642,000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	1.24	8,979,000	9,295,000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11,220,000	12,220,000
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	0.82	32,700,000	33,100,000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1.108	3,000,000	-

15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補償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32,734	987	108,830	496	29,071	(6,845)	-	265,273
貨幣匯兌差異	-	-	-	-	-	(196)	-	(196)
購股權計劃一僱員服務價值	-	-	-	-	3,298	-	-	3,298
行使購股權	266	-	-	-	-	-	-	266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33,000	987	108,830	496	32,369	(7,041)	-	268,641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33,044	987	108,830	496	37,002	(7,490)	(48,474)	224,395
貨幣匯兌差異	-	-	-	-	-	(348)	-	(348)
購股權計劃一僱員服務價值	-	-	-	-	3,200	-	-	3,20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2,475	-	-	-	-	-	-	62,475
行使購股權	554	-	-	-	-	-	-	55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96,073	987	108,830	496	40,202	(7,838)	(48,474)	290,276

16 終止經營業務及持有待售的處置組

(a)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出售其於北京花開富貴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60%股本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與買方訂立出售事項，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本集團附屬公司履約合營公司合共7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7,979,000元)及本集團聯營公司銷售合營公司4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3,569,000元)。管理層預期交易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完成。

有關處置組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財務資料載於下文。全面收入報表及現金流量表均將終止經營業務及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列賬。比較數字已重列。

有關終止經營業務業績之分析已計入以下比較數字。

收益表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14,527	13,965	28,027	24,05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935	605	1,514	489
開支	(12,891)	(16,263)	(26,885)	(29,35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571	(1,693)	2,656	(4,818)
所得稅	-	-	-	140
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2,571	(1,693)	2,656	(4,678)
以下各項應佔終止經營業務 之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2,047	(1,202)	2,216	(3,832)
- 非控股權益	524	(491)	440	(846)
	2,571	(1,693)	2,656	(4,678)

現金流量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如下：		
- 經營現金流量	581	(2,407)
- 投資現金流量	6	311
- 融資現金流量	-	2,700
	587	604

(b)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

與出售集團相關之資產及負債(即市場研究及分析分部)已列為持作出售。待股東批准出售有關業務之決定後，有關交易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完成。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之資產及負債按持作出售分類日期之賬面值與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間之較低者重新計量。

出售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類別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9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418
– 應收賬款	15,880
– 其他應收款項	984
– 商譽	167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4,309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總資產	31,177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負債：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290
– 其他應繳稅項	1,770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總負債	15,060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資產淨值總額	16,117

17 關聯人士交易

以下為與關聯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

(a) 銷售服務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服務				
- 慧聰建設(技術服務)(i)	53	54	106	106
- 慧聰建設(獲授權使用 域名及商標)(ii)	60	60	120	120
- 銷售合營公司(iii)	17,925	16,452	34,696	29,081
	18,038	16,566	34,922	29,307

- (i) 慧聰建設(一家由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郭凡生先生擁有80%權益之公司)於二零零二年與本集團訂立一份三年期技術服務協議。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雙方訂立補充協議將技術服務協議期限延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訂立另一份補充協議，將技術服務協議期限分別延期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該協議，本集團按照提供服務與支援之工時向慧聰建設收取技術服務收入。

- (ii) 慧聰建設於二零零二年與本集團訂立一份三年期域名及商標許可協議，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雙方訂立補充協議，將域名及商標許可協議期限延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訂立另一份補充協議，將域名及商標許可權之期限分別延期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該協議，慧聰建設獲授權在協議期間按固定費用使用本集團已擁有或取得之域名及商標。

- (iii)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履約合營公司與聯營公司銷售合營公司訂立一份為期三年的履約服務協議，據此，履約合營公司將於該三年分別按銷售合營公司年度銷售收入淨額之66.7%、67.3%及66.2%計算之價格，向銷售合營公司提供市場研究履約服務。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履約費用為人民幣29,65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人民幣15,372,000元)。

本集團另一家附屬公司與銷售合營公司訂立另一份履約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按實際成本加上12%盈利作為費用，出售e-Eyes產品。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履約費用為人民幣5,03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人民幣2,553,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訂立出售協議，以出售其於履約合營公司及銷售合營公司之全部權益。現時預期，出售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完成。

(b) 購買服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服務：			
- 慧聰建設(網上信息發佈 服務)(i)	60	60	120	120
- 慧聰建設(網上廣告刊登 服務)(ii)	25	25	50	50
	85	85	170	170

- (i) 慧聰建設於二零零二年與本集團訂立一份三年期網上信息發佈協議，雙方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補充協議，將網上信息發佈協議期限分別延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網上信息發佈協議，慧聰建設按每年固定費用向本集團收取信息發佈收入。該公司在其網站及本集團指定之網站發佈本集團商業信息與研究報告。

- (ii) 慧聰建設於二零零二年與本集團訂立一份三年期網上廣告刊登協議，雙方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補充協議將網上廣告刊登協議期限分別延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網上廣告刊登協議，慧聰建設按固定費用向本集團收取廣告刊登收入。該公司於其網站及本集團指定之網站刊登本集團廣告。

(c)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509	1,362	2,998	2,72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594	1,431	2,053	1,431
	2,103	2,793	5,051	4,155

(d) 銷售／購買服務之期末結餘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一家關聯公司之款項	1,504	981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之款項		
– 持續經營業務	5,217	23,390
– 終止經營業務	15,880	–

1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有關董事的股份買賣準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身分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股份總數	股權概約百分比
郭江	普通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60,179,146 (附註1)	10,646,625 (附註1)	-	-	70,825,771 (附註1)	13.02%
郭凡生	普通	實益擁有人	69,647,015	-	-	-	69,647,015	12.81%
李建光	普通	受控制公司權益	-	-	40,000,384 (附註2)	-	40,000,384 (附註2)	7.36%
郭冰冰	普通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附註3)	-	-	-	4,000,000 (附註3)	0.74%

附註：

1.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

- (a) 53,891,771股股份，其中4,712,625股股份由郭江先生之配偶耿怡女士持有；及
- (b)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所產生之16,934,000股相關股份，其中5,934,000股相關股份乃來自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耿怡女士之購股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被當作或視作於耿怡女士所持有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40,000,384股股份乃與Callister Trading Limited所持同一批股份有關，而該公司之全部股本由李建光先生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建光先生被當作或視作於上述40,000,38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向郭冰冰女士授出之購股權產生之4,000,000股相關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在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係文項下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有關董事股份買賣準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之股東所通過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了兩項購股權計劃，即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之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購股權」一段概述。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合共9,147,120股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1)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失效	
前僱員							
樊啟森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二日	0.44	5,111,104	-	-	-	5,111,104
顧援朝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二日	0.44	3,777,774	-	-	-	3,777,774
其他僱員							
合計(附註2)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二日	0.44	258,242	-	-	-	258,242
			9,147,120	-	-	-	9,147,120

附註：

1. 每份購股權之行使期為10年，於股份首次在創業板開始買賣日期（「上市日期」），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後可予行使。於自上市日期起計滿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後，有關承授人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所持有涉及股份之購股權33.3%、66.6%及100%（扣除任何過往已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2.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已向3名僱員授出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合共可認購258,242股股份。

(b)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合共66,201,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附註17)	於期內 失效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1)
董事							
郭江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	2.40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1.49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	1.24	2,200,000	-	-	-	2,200,000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2,000,000	-	-	-	2,0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	0.82	4,800,000	-	-	-	4,800,000
郭冰冰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800,000	-	-	-	8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	0.82	3,200,000	-	-	-	3,200,000
高級管理人員							
耿怡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	2.40	300,000	-	-	-	300,000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1.49	434,000	-	-	-	434,000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	0.82	4,200,000	-	-	-	4,200,000
洪廣志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	0.82	3,200,000	-	-	-	3,200,000
趙龍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	2.40	30,000	-	-	-	30,000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1.49	66,000	-	-	-	66,000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	1.24	145,000	-	-	-	145,000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800,000	-	-	-	8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	0.82	3,200,000	-	-	-	3,200,000
高昕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	0.82	3,200,000	-	-	-	3,200,000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於期內 失效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附註17)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1)
其他僱員							
合計(附註2)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	2.40	5,544,000	-	-	(130,000)	5,414,000
合計(附註3)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1.49	2,142,000	-	-	(84,000)	2,058,000
合計(附註4)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	1.24	6,950,000	-	(140,000)	(176,000)	6,634,000
合計(附註5)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5,620,000	-	(1,000,000)	-	4,620,000
合計(附註6)	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	0.82	11,300,000	-	-	(400,000)	10,900,000
合計(附註7)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1.108	-	3,000,000	-	-	3,000,000
總計			65,131,000	3,000,000	(1,140,000)	(790,000)	66,201,000

附註：

1. 每份購股權之行使期為10年，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後可予行使。

就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授出可按2.40港元行使的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後，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所持有涉及股份之購股權33.3%、66.6%及100%(扣除任何過往已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就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授出可按1.49港元行使的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二個月屆滿時起計10年期間內行使該等購股權。

就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授出可按1.24港元行使的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滿第一及第二週年起，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所持有涉及股份之購股權50%及100%(扣除任何過往已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就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授出可按0.604港元行使的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二個月屆滿時起計10年期間內行使該等購股權。

就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授出可按0.82港元行使的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滿第一及第二週年起，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所持有涉及股份之購股權50%及100%(扣除任何過往已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就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授出可按1.108港元行使的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滿第一及第二週年起，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所持有涉及股份之購股權50%及100%(扣除任何過往已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2.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47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每股2.40港元收購合共5,414,000股股份。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26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每股1.49港元收購合共2,058,000股股份。
4.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32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每股1.24港元收購合共6,634,000股股份。
5.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23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每股0.604港元收購合共4,620,000股股份。
6.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13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每股0.82港元收購合共10,900,000股股份。
7.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22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每股1.108港元收購合共3,000,000股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收市價為每股1.1港元。
8.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0,193,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2.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32%、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5.4年至6.6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介乎1.34%至4.43%。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9.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919,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1.49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34.8%、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2年至5.5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4.911%。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10.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9,390,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1.2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49.0%、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2.4年至6.2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4.757%。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11.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756,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0.60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72.2%、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8年至4.8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3.133%。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12.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2,527,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0.82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79.8%、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4年至5.9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2.865%。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13.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377,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1.108港元、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77.4%、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8年至4.9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2.82%。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14.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更新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計劃授權限額。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之通函及公佈。
15. 就於期內辭職而其購股權尚未歸屬之僱員而言，有關購股權均予失效，而過往已確認之股份補償成本則計入簡明中期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16. 在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中確認之購股權價值須受多項假設規限，並與估值模式之限制相關。
17. 於緊接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1.5796港元。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2及第3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如下：

股東姓名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性質	身分	股權概約百分比
<i>主要股東</i>					
McCarthy Kent C.	普通	89,740,000 (附註1)	-	- 受控制公司權益	16.50%
McGovern Patrick J	普通	78,730,697 (附註2)	-	- 受控制公司權益	14.48%
耿怡	普通	70,825,771 (附註3)	-	-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13.02%

附註：

- 該89,740,000股股份包括分別由Jayhawk Private Equity Fund, L.P.及Jayhawk Private Equity Co-Invest Fund, L.P.持有之84,533,055股及5,206,945股股份。上述實體各自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McCarthy Kent C.先生擁有。
- 該78,730,697股股份包括由International Data Group, Inc(其主要股東為Patrick J. McGovern先生)的全資附屬公司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nc.擁有的25,473,954股股份、由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LC(該公司受Patrick J. McGovern先生及周全先生共同控制)控制的有限合夥企業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擁有的16,664,743股股份以及由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LC(該公司受Patrick J. McGovern先生及周全先生共同控制)控制的有限合夥企業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P.擁有的36,592,000股股份。
-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a) 53,891,771股股份，其中49,179,146股股份由耿怡女士之配偶郭江先生持有；及(b)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產生之16,934,000股相關股份，其中11,000,000股相關股份源自郭江先生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之購股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耿女士被當作或視作於郭江先生所持有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採納條款不遜於創業版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股份買賣標準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董事確認彼等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該交易規定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上述指引。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所載之指引制訂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序。於本通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克先生及項兵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李建光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張克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中期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董事及管理層股東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各自確認，彼等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公司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而彼等亦無與本集團存有或可能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須予披露。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優先購股權之條文，以規定本公司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述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承董事會命
慧聰網有限公司
郭江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郭凡生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
郭江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郭冰冰女士(執行董事)
李建光先生(非執行董事)
郭為先生(非執行董事)
張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

本公佈將自發出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cgroup.com>。